

國立體育大學體育推廣學系

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招生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：112 年 2 月 22 日(三)中午 12：30

貳、地點：教學研究大樓 316 教室

參、主席：李主任秀華

紀錄：楊漾

肆、出席：如簽到單(預計出席老師：楊宗文、黃永旺、張芮語、黃美瑤)(請假老師：黃三峰、李敏華)

伍、招生專業化計畫宣導講座暨辦理情形報告：

2 月份

1. 為方便申請入學書審委員操作系統評閱學生資料，本校招生組擬採購可接筆電之外接螢幕，學系可視委員實際審查狀況提出需求，每學系至多 3 部，購買後由學系自行管理出借(財產保管單位為學系)。
2. 2 月 24 日(四) 12:30-14:30 於教學 537 教室辦理招生專業化講座，屆時會再公告講座內容及報名資訊，請學系師長踴躍參與。

3 月份

3. 112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招生考試重要時程：

3 月 3 日(五) 須繳回書審成績單

3 月 10 日(五) 下午 16:00 公告口試名單

3 月 18 日(六) 112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班口試

3 月 19 日(日) 112 學年度研究所碩士在職專班口試

3 月 21 日(二) 招生委員會

3 月 24 日(五) 下午 16:00 放榜

陸、討論事項：無

提案一：本系 112 學年度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 112 年 2 月 15 日來函(附件 1)及共通提醒注意事項(附件 2)辦理書審資料準備指引覆核，並須於 2/22(三)前回覆修正內容。
- 二、計畫辦公室提供之 112 學年申請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覆核表(附件 3)中呈現本校須覆核之項目為 4:「課程學習成果」項目非學生可提交之內容(如附件 2 及附圖)。

4:「課程學習成果」項目非學生可提交之內容

- 一、學習歷程資料庫中的「課程學習成果」為學生修習高中課程所產出之作業、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等，經高中教師認證並由學生逐年上傳，多數學習成果為學生準備申請入學作業前已上傳至學習歷程資料庫，爰不宜於指引中限定撰寫方式；如需參考學生提交「課程學習成果」與學系之連結、自身貢獻度等，建議可於「學習歷程自述」項目中引導學生撰寫。
- 二、建議以重視學生於課程學習成果中所呈現之符合學系所需能力為主，而非限定只能提交特定領域之資料。

三、依據共通提醒注意事項(附件2)及111年11月22日教育部臺教高(四)字第1112204995號函文附件之109-110學年度期末成果報告審查共通注意事項(附件4)修改。

四、重視課程學習成果中呈現符合本系所需的能力。為依據附件2中4.課程學習成果第二項之內容酌修，請討論是否增列。

決議：同意增列，入學審查資料準備指引修正對照如下表所示。

修正條文	現行條文	說明
二、課程學習成果 1. 高中在校期間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之相關成果， 重質不重量。 2. 重視課程學習成果中呈現符合本系所需的能力。	二、課程學習成果 1. 高中在校期間書面報告、實作作品之相關成果， 可具體說明學習歷程、心得與反思。	一般組、拔河組、女子啦啦舞組「自我學習能力」準備指引之「二、課程學習成果」說明文字修正。

提案二：本系112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管道第二階段指定項目合理審查時間調查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教育部為維護學生權益，來文請參加大學申請入學招生之校系，提供審查委員在保留合理天數、充足時間條件下，以確保如期如質完成審查作業。
- 申請入學書審系統預計112年5月17開放，本校甄試日期為5月21及22日，最晚5月23日中午12時前將成績送教務處。教務處擬於4月21日前完成各系委員聘任，屆時請減少委員異動。
- 關於回填本案及實際辦理情形，將納入教育部審核各學年度大學申請入學招生名額之參據，並作為審核擴大申請入學名額比率之依據。
- 2/22(三)前回覆。

決議：本系決議112學年度申請入學合理審查時間回報表填寫如下。

112學年度申請入學招生應徵(直接派人)							各校系填寫欄位									
學校代碼	學校名稱	學系代碼	學系名稱	招生名額	預計甄試人數	繳交資料截止	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學系預計審查每生資料所需時間(最少)/分鐘	學系預計審查每生資料所需時間(最多)/分鐘	預計每生書面資料審查委員人數	預計參與書面審查委員人數	分組審查方式(例如(0)無分組審查、(1)以人數分組、(2)以尺規面向分組、(3)其它：請於備註填寫)	預計審查開始日期	預計審查結束日期	「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相關事宜(包含合理審查時間、審查委員甄試前培訓等事項)均已經過本學系招生會議確認」	備註
099	OO大學	000000	OOO學系	10	50	112/5/11	112/5/20	15	35	3	3	(0)無分組審查	23/5/12	23/5/19		23/2/10
099	OO大學	000000	OOO學系	32	96	112/5/11	112/5/21	20	40	5	10	(1)以人數分組	23/5/12	23/5/20		23/2/9
099	國立體育大	039042	體育推廣學系(一般)	13	39	112/5/8	112/5/21	25	50	3	39	(0)無分組審查	23/5/17	23/5/23		書審系統預計5月17開放,最晚5月23日中午12時前將成績送教務處
099	國立體育大	039052	體育推廣學系(拔河)	5	15	112/5/8	112/5/21	20	40	3	15	(0)無分組審查	23/5/17	23/5/23		23/2/22
099	國立體育大	039062	體育推廣學系(女子啦啦隊組)	6	18	112/5/8	112/5/21	20	40	3	18	(0)無分組審查	23/5/17	23/5/23		23/2/22

提案三：有關 114 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暨「申請入學」「考試分發」招生參採學科能力測驗數學考科調查，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各招生管道所參採數學考科，因需配合高中學生於高二選課需求，需提早兩年公告，數學領域課綱：自 11 年級（高二）起分為三個軌道。

(1)高數學需求：可以修習數學 A、然後修習數學甲。

(2)不同面向數學需求：可以修習數學 A、然後修習數學甲或數學乙。

(3)低數學需求：可以只修習數學 B，但可轉軌(補足時數後轉修數學乙)。

二、教育部建議原則如下：

(1)鑒於新舊課綱數學課程內容有顯著改變，校系亦應重新思考數學考科於選才之應用。

(2)校系在各招生管道所參採之數學考科，應參考 12 年國教數學領域課程手冊「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數學領域必選修課程與職涯進路關係表」所建議參採之數學考科。

(3)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及分發入學三招生管道應有一致性規劃(後招生管道之限制條件比前招生管道之條件寬鬆)，且不建議過度使用數學考科。

三、114 學年數學考科參採調查至 2 月 24 日止。

選項說明

數學考科包含「學科能力測驗數學A、數學B」及「分科測驗數學甲、數學乙」，分發入學招生除可設2科學科能力測驗檢定外，可於學科能力測驗及分科測驗中選取3至5科作為採計科目，其中分科測驗至少須1科。如有招生分組，各分組採計科目不得完全相同。請依前述說明並兼顧「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、分發入學」一致性原則，規劃選擇參採方式：

- 一、不參採數學：於檢定及採計科目中均不使用數學考科。
- 二、僅參採學測數學A：於檢定或採計科目中，僅參採學測數學A，且不參採學測數學B及分科測驗數學甲、乙。
- 三、僅參採學測數學B：於檢定或採計科目中，僅參採學測數學B，且不參採學測數學A及分科測驗數學甲、乙。
- 四、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甲：僅採計分科測驗數學甲，且不參採(含檢定或採計)學測數學A、B及分科測驗數學乙。
- 五、參採學測數學A及分科測驗數學甲：於檢定或採計使用學測數學A，同時採計分科測驗數學甲。
- 六、參採學測數學A或學測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：須同時訂定「學測數學A、數學B」檢定標準，考生其中一科達到要求之標準即可通過檢定，且採計科目不再使用數學考科(含學測數學A、B及分科測驗數學甲、乙)。
- 七、僅參採分科測驗數學乙：僅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，且不參採(含檢定或採計)學測數學A、B及分科測驗數學甲。
- 八、參採學測數學A及分科測驗數學乙：於檢定或採計使用學測數學A，同時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。
- 九、參採學測數學B及分科測驗數學乙：於檢定或採計使用學測數學B，同時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。
- 十、檢定學測數學A或數學B(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)，並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：須同時訂定「學測數學A、數學B」檢定標準，考生其中一科達到要求之標準即可通過檢定，並同時採計分科測驗數學乙。

參採學科能力測驗數學A與數學B (必選)

 114學年度繁星暨申請數學考科調查詳細說明

[繁星推薦] 039023體育推廣學系(一般組)

- 不招生
- 參採數學A
- 參採數學B
- 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- 不參採數學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A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B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」

[申請入學] 039042體育推廣學系(一般組)

- 不招生
- 參採數學A
- 參採數學B
- 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- 不參採數學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A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B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」

[申請入學] 039052體育推廣學系(拔河組)

- 不招生
- 參採數學A
- 參採數學B
- 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- 不參採數學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A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B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」

[申請入學] 039062體育推廣學系(女子啦啦舞組)

- 不招生
- 參採數學A
- 參採數學B
- 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- 不參採數學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A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數學B」
- 114學年招生分組，其一組「不參採」數學，其一組參採「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」

(繁星推薦、申請入學)參採數學科調查系統介面參採數學科調查系統介面

參採數學科調查系統

【開放時間：112年02月13日09:00:00~112年02月24日17:00:00】

大學分發入學招生 參採數學科調查

國立體育大學 (039)

儲存資料

資料預覽

選項說明

系組調整申請表

校系選擇數學參採考科建議說明

序號	系組名稱	114學年度參採方式
1	運動保健學系A	參採學測數學A或學測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2	運動保健學系B	參採學測數學A或學測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3	體育推廣學系A	
4	體育推廣學系B	
5	適應體育學系A	
6	適應體育學系B	
7	休閒產業經營學系	參採學測數學A或學測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

(考試分發)參採數學科調查系統介面

決議：114學年度大學「繁星推薦」暨「申請入學」「考試分發」招生參採學科能力測驗數學考科，皆參採數學A或數學B均可，考生具備其中一科即可。

柒、臨時動議：無

捌、散會：13:30